

证券代码：300511

证券简称：雪榕生物

公告编号：2025-082

债券代码：123056

债券简称：雪榕转债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雪榕转债预计触发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雪榕生物”）股票价格自 2025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雪榕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20%。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 4.10 元/股）的 120%（即 4.92 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雪榕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届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雪榕转债”。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63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 5,850,000 张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5,000,0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58,500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637 号”文同意，公司 58,500 万元可转债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雪榕转债”，债券代码“123056”。

（三）可转债转股期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2020 年 7 月 2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 年 1 月 4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6 年 6 月 23 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1、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披露《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关于雪榕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雪榕转债”转股价格由 11.89 元/股调整为 11.77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2、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鉴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雪榕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11.77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3、2022 年 3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关于雪榕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81 号）同意，公司向 11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5,676,567 股，相关股份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雪榕转债”转股价格由 11.77 元/股调整为 11.0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3 月 21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4、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关于雪榕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雪榕转债”转股价格由 11.03 元/股调整为 11.0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7 月 29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5、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3-057）、《关于雪榕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雪榕转债”转股价格由 11.09 元/股调整为 11.1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7 月 21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6、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披露《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雪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4.2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7、2024 年 7 月 15 日，公司披露《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雪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4.15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8、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披露《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雪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4.10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8 月 26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0%（含 12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 票面利率

“雪榕转债”的票面利率: 第一年 0.4%、第二年 0.7%、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5%、第六年 3.0%。

三、本次可能触发“雪榕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5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 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雪榕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4.10 元/股)的 120%(即 4.92 元/股)。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持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0%, 预计后续可能触发“雪榕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 届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雪榕转债”。

四、风险提示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 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公司将在满足可转债赎回条件的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使赎回权, 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的相关约定, 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